

股票代码：600215

股票简称：长春经开

编号：2009—临 009

##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在 2008 年度报告中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

(1) 我公司原本将 2005 年向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支付的临港经济区 3.6 平方公里土地净收益款计入“预付账款，将 2006 年向管委会支付 7 号地、5 号地和南部区土地的净收益款计入存货。现根据吉证监函 [2008] 100 号文件要求，上述款项应计入其他应收款。

因此将 2006 年末预付帐款 960,000,000.00 元、存货 204,760,796.00 元共计 1,164,760,796.00 元调入其他应收款。同时根据本公司会计政策，追溯调整增加 2006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坏账准备 7,096,789.00 元、调减所得税费用 1,774,197.25 元，调增 2006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4,197.25 元、调减 2006 年末盈余公积 532,259.18 元、未分配利润 4,790,332.57 元，上述调整减少 200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322,591.75 元。

追溯调整增加 2007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坏账准备 7,096,789.00 元、调减所得税费用 1,774,197.25 元，调增 2007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4,197.25 元、调减 2007 年末盈余公积 532,259.18 元、未分配利润 4,790,332.57 元，上述调整减少 200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322,591.75 元。

由于上述款项中的 1,022,825,016.00 元已在 2008 年度收回，所以追溯调整时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公司依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会 [2008] 11 号第五项“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 (BOT) 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之规定”，调减 2007 年末无形资产 20,535,431.11 元、调增 2007 年末长期应收款 21,679,826.00 元、应交税费 377,650.31 元；调减 2007 年度管理费用 2,566,928.89 元、营业外收入 4,710,000.00 元、财务费用 3,287,466.00 元，调增 2007 年度所得税费用 377,650.31 元，上述调整增加 200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66,744.58 元。

(3) 本公司依据吉林省地方税务局和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咨询解答“具有补偿性质的利息收入不征收营业税”，调增 2007 年度营业外收入 8,146,528.50 元、所得税费用 2,688,354.41 元，调减 2007 年末应交税费 5,458,174.09 元，上述调整增加 200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458,174.09 元。

(4) 2007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计算错误，调减 200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2.48 元，调增 2007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92.48 元，调减 2007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92.48 元、调增 2007 年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92.48

元。

由于上述四项会计差错追溯调整，对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其中：2006年度调减5,322,591.75元、2007年度调增902,234.44元。增加2007年度少数股东损益92.48元。减少2008年期初未分配利润3,355,838.95元，增加2008年期初少数股东权益92.48元，减少2008年期初盈余公积1,064,518.36元。

本公司已对2008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相关数据重新进行了表述。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长春经开2007年度会计报表主要项目的影响：

项目	合并数		母公司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预付账款	981,588,847.36	21,588,847.36	960,052,560.00	52,560.00
其他应收款	1,972,601,989.14	3,123,169,207.14	2,008,129,244.07	3,158,696,462.07
存货	222,854,981.02	18,094,185.02	204,760,796.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21,679,826.00	0.00	21,679,826.00
无形资产	217,911,205.15	197,375,774.04	199,434,085.06	178,898,65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0,438.47	7,068,832.97	3,182,220.12	6,730,614.62
应交税费	138,085,147.62	133,004,623.84	114,930,992.41	109,850,468.63
盈余公积	191,109,915.52	190,045,397.16	191,109,915.52	190,045,397.16
未分配利润	657,381,556.62	654,025,717.67	745,120,474.25	741,764,727.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93,252,208.48	2,288,831,851.17	2,375,694,689.07	2,371,274,424.24
少数股东权益	265,453.86	265,546.34		
管理费用	83,740,345.81	81,173,416.92	58,726,162.03	56,159,233.14
财务费用	132,323,427.68	129,035,961.68	132,634,866.22	129,347,400.22
资产减值损失	-12,121,386.16	-5,024,597.16	-12,724,745.57	-5,627,956.57
营业外收入	209,138,016.10	212,574,544.60	204,683,421.50	208,119,950.00
所得税费用	21,966,470.81	23,258,278.28	21,066,572.77	22,358,380.2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14,481.88	2,416,716.32	33,935,555.00	34,837,881.92
少数股东损益	21,692.73	21,785.21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长春经开2007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0660	0.1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61	0.1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0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0068

公司董事会认为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了我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更正符合公司实际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更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更合理的计算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独立董事认为：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更正后更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更合理的计算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

监事会认为2008年年报中关于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

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项会计差错更正更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更合理的计算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九年四月二十七日